

# 萊西縣稅務誌

萊西縣稅務局編

# 莱西县税务志

(内部资料)

莱西县税务局编

一九八七年元月

# 序 言

《莱西县税务志》经请多同志共同努力编辑成书。编者要我作为责任编辑身份写上几句话，素于才疏识浅，难负重任，仅以感慨数语付与寄托。

捐税，是人类历史长河中的经济客体之一，正如恩格斯在《国家起源》一文中所述：“……为了维护这种公共权利，就须要公民交纳费用——捐税”。捐税在我国雏形于夏贡、商助、周彻，截今已二千多年的历史。它随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它又寓于国家的存在而存在。国家性质不同，社会经济形态各别，决定着捐税性质有本质的不同和税收制度的各异。

《莱西县税务志》由于八年抗日战争，三年解放战争的长期战乱，资料残缺不全，仅搜集整理选记了旧中国税捐的辙印，更多的是反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税收的职能和税制的沿革，目的是提供历史经验借鉴，探索人民税收制度的健康发展。

我们祖国，在苦难中成长壮大，在风雨征途中崛起，现正处在伟大的历史转变时期，我们要用拓荒者双手，拱起人民税收支柱，为振兴中华，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奋勇前进。

叶树萍

一九八七年元月

# 前 言

编写地方志是我国民族文化的优良传统。我们党的许多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多次提出要十分重视和继承这一工作，藉以加强对各地区、各部门的历史和现状的研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国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和日趋繁荣的经济形势，为我们编修地方志及专业志提供了有利的精神力量和物质条件。为了比较详细地弄清我县税务方面的历史，给今后的税务工作提供资料借鉴，于一九八四年十月四日，我们在县政府、县志办公室和税务局党组的领导下，开始了编撰《莱西县税务志》的工作。

为了弄清历史的本来面目，我们在史料的选用和整理方面，坚持以档案记载为主要依据，口碑资料为辅，经反复考证，史载和口碑资料相结合核实，然后决定取舍。

为使本志能够在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三个方面达到较好的统一，我们始终遵循了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编写本志的指导方针。按照上级对编志的体例、文风等方面的要求，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以及横不缺项，竖不断线的精神，对清末和中华民国时期的税捐只作了概述，重点记述了我县在建国后三十六年来机构及税制沿革，税收管理及其归宿实况，以突出我县税务工作的地方特色。

《莱西县税务志》是我县有史以来首次以税收为专题编写的税务志，编写的目的是将几十年税收工作的经验教训寓于本志事实之

中，以便对今后工作的推进提供有益的借鉴。

遵照上级指示精神，本志记述了自一八四三年至一九八五年，一百四十二年的税捐历史，历经封建社会、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社会制度的变化和战争的摧残，再加日本帝国主义的长期侵略，历史档案资料残缺不齐，再加上我们的水平所限，特别是缺乏编志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因而不可避免的存在遗漏和错误，为此，我们热忱希望税务战线和其他各界知情同志对本志书提出宝贵意见。

莱西县税务志编纂小组

一九八七年元月

## 凡 例

一、在编纂中所遵循的指导思想及原则：以四项基本原则和建国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详今略古，突出专业志的特点，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的原则。

二、断限时间及内容编排：上自一八四三年起，下至一九八五年，共一百四十二年。全书共设大事记、机构沿革及人员更迭、旧时捐税、新中国人民政府的税收、稽征管理、计会统、税收在财政收入中的地位及其归宿等七章，分节记述，最后一章，税收在财政收入中的地位及其归宿，主要记述了自一九五〇年至一九八五年三十六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由于工商业的发展，农业税和工商税在财政收入中所占比重发生的巨大变化和税收的用途，用事实说明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政府的税收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与其他任何社会有着本质的不同。

在行文中为体现时代特点，大体划为“旧时捐税”、中华民国时的捐税、新中国人民政府的税收三部份。根据需要在部份章节中的前或后加有综合性的概述。

三、表达形式和纪年方法：表达形式以文字记载为主，辅以图表。纪年方法采用公元纪年，中国纪年放在括弧内。

四、称谓书写：各种机构、部门和会议以及文件名称等，在行文中第一次出现时一律用全称，如：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

等。

五、志书资料及其他：修志资料来源广泛，在行文中不一一注明取处；有关数字的计算单位（如：元、千元），均以原资料为准，不加改动，全部志书以写工商业各税为主，农业税（或叫田赋）和契税，建国后都由财政局分管，故没有详细写，只在最后记述了各年征收的数字。

“中华民国”：是国民党统治时的国号。

“新中国”：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打倒了日本侵略者和推翻了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一九四九年建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六、为查阅方便和读后不致混淆，对从一九四〇年开始，人民政府的税收与国民党政府的税收分别列章。在第四章末尾又综合了自一九五〇年到一九八五年三十六年的工、农业总产值，实际征收的农业税、工商税和工业发展情况统计表。

莱西县税务志编纂小组

## 局领导成员



前排右：局长、党组书记叶树平 左：调研员、党组成员王明岗  
后排左：副局长、党组成员刘本贤 右：副局长、党组成员位培乐

## 编纂小组成员



耿义民 王方胜 王明岗 刘仁海

萊西縣全體稅務工作人員著裝會議合影

一九八四年九月



税务局办公楼



县局部分交通工具



一九五〇年县税务局住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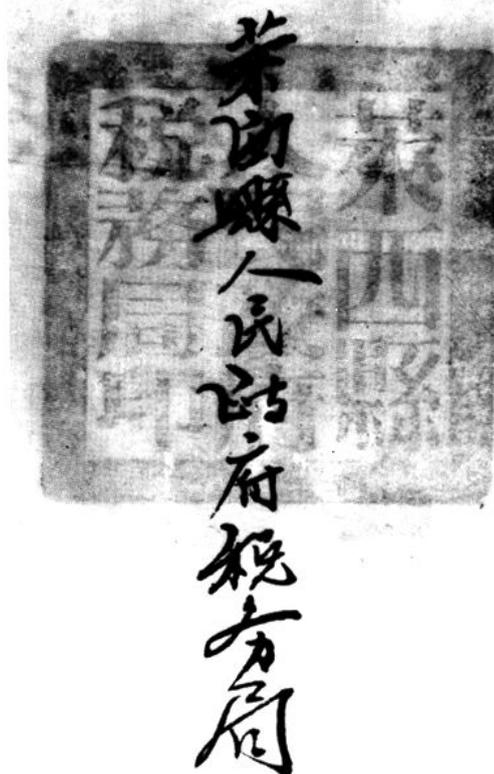


一九五〇年夏格庄税务所住址



一九五〇年至一九八五年县局和税务所使用的行政印章和征收验讫印章的部分印模

一九五〇年行政印章



一九八五年



征收验讫印章



# 目 录

## 第一章 大事记

..... ( 1 )

## 第二章 机构沿革及人员更迭

第一节 旧时税务机构..... ( 40 )

第二节 革命根据地人民政府税务机构..... ( 41 )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莱西县的税务机构  
..... ( 44 )

## 第三章 旧时捐税

第一节 税捐的起源..... ( 85 )

第二节 封建社会的捐税..... ( 85 )

第三节 清末赋税..... ( 88 )

第四节 中华民国时的赋税..... ( 92 )

## 第四章 新中国人民政府的税收

第一节 革命根据地的税收..... ( 103 )

第二节 全县解放后的税收..... ( 106 )

第三节 全国统一税政..... ( 113 )

第四节 税制修正..... ( 141 )

第五节 实行工商统一税..... ( 162 )

第六节 工商税制改革..... ( 180 )

第七节 对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 ( 185 )

## 第五章 稽征管理

- 第一节 出入口(境)管理..... (229)
- 第二节 内地税管理..... (230)
- 第三节 全国统一税政后的征收管理制度..... (231)

## 第六章 计、会、统、票证

- 第一节 税收计划..... (238)
- 第二节 税收会计和统计..... (239)

## 第七章 工商各税在全部赋税中的地位及其归宿

- 第一节 工商税收在全部赋税中的地位和变化..... (241)
- 第二节 人民税收的归宿..... (242)

## 英 烈 录

..... (254)

## 编 后 记

..... (256)

## 第一章 大事记

一八四三年（道光二十三年）

莱阳盐票额二千九百六十张，征银四百九十六两四钱三分九厘。

一八六二年至一八七四年（同治年间）

城厢先后设庆来、瑞来、仁治、天复四号当店；穴坊庄设洪昌号当店，后来改为裕成；水沟头设长裕号当店，后来改为庆成。其税规为每当店年纳税银五两，规银四两。

一八八五年（光绪十一年）

每当店加年捐银五十两。

一八八八年（光绪十四年）

设酒税。莱阳酒课税有领贴烧锅八家，年各纳税课制钱十贯。

一八九三（光绪十九年）

每当店加征规银四两。

一八九六年（光绪二十二年）

设印花税。

一八九七年（光绪二十三年）

每当店改定税额年纳制钱五十贯。一九〇一年（光绪二十七年），又年纳捐银三百五十两，税规仍旧。

一九〇一年（光绪二十七年）

为筹“庚子”赔款，每盐票一张加征课税一两，全县共加征二千九百六十两。

一九〇二年（光绪二十八年）

酒课税每烧锅加征四十贯，烧黄酒者也年各纳税四贯。牛、驴牙杂税银三十七两二钱一分六厘，添设经纪加增税额二百一十两八分。

田赋折征制钱，每正银一两征钱二千四百文，外加火耗等项一百九十文。春秋两次征收，春征七成，为上忙田赋，秋征三成，为下忙田赋。

一九〇六年（光绪三十二年）

抽收庙捐：凡有主持庙宇年征制钱六百贯，无主持庙宇各村认缴制钱四百二十贯。

一九〇七年（光绪三十三年）

劝募铺捐：各商号注册呈案，月共征制钱三十贯。

抽收油捐。

一九〇八年（光绪三十四年）

抽收戏捐：每京戏一班，由戏主角缴制钱二十贯，梆柳戏一班一贯。以后定各村每演一日缴制钱一贯。

牙税审定莱阳城四关、穴坊庄等十二处贴费三百六十五两二钱五分，课程四百二十两一钱六分。

一九〇九年（宣统元年）

加契税为卖契九分（三分六厘为正税，五分四厘为加税）。

一九一〇年（宣统二年）

主持庙宇由原制钱六百贯，又加制钱四百二十贯。

五月 曲士文带领莱阳城西、西北乡民众七百余，攻城抗拒官府的苛捐杂税，于八月失败。